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浪潮元脑服务器NF5468-A7-A0-R0-00，生产厂为（厂名）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草山岭南路801号9层东侧。（产品名称1）浪潮元脑服务器NF5468-A7-A0-R0-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80%。（产品名称1）浪潮元脑服务器NF5468-A7-A0-R0-00的（关键组件）主板、电源模块、散热模块、阵列卡、机箱、网卡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浪潮元脑服务器NF5468-A7-A0-R0-00的（关键工序）PCB 贴片组装、整机装配、固件烧录、整机性能测试、老化测试、出厂质检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浪潮信息云峦服务器操作系统（KeyarchOS）V5，生产厂为（厂名）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草山岭南路801号9层东侧。（产品名称2）浪潮信息云峦服务器操作系统（KeyarchOS）V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90%。（产品名称2）浪潮信息云峦服务器操作系统（KeyarchOS）V5的（关键组件）操作系统内核代码、系统软件包、驱动组件、安全加固模块、运维管理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浪潮信息云峦服务器操作系统（KeyarchOS）V5的（关键工序）内核定制编译、软件包适配编译、安全模块开发集成、系统兼容性测试、漏洞安全审计、版本打包封装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郑州哲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07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